

# YXTP2026003 玉溪市特殊教育资源中心 扩优提质（全市）设备采购项目竞争性谈判公告

## 项目概况

玉溪市特殊教育资源中心扩优提质（全市）设备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政府采购云平台（网址：<https://www.zcygov.cn>）获取谈判文件，并于 2026 年 6 月 5 日 9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信息

项目编号：YXTP2026003（计划编号：4530400JH202600345）。

项目名称：玉溪市特殊教育资源中心扩优提质（全市）设备采购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预算金额：547730.00 元，最高限价：547730.00 元。

采购需求：玉溪市特殊教育资源中心扩优提质（全市）设备采购项目，本项目不设分包，采购清单如下，具体内容及相关要求详见谈判文件第四章《采购需求》。

| 序号 | 产品（项目）名称  | 数量 | 计量单位 | 项目地点                         |
|----|-----------|----|------|------------------------------|
| 1  | 智慧黑板      | 11 | 台    | 玉溪市特殊教育学校（具体交货地点：详见第四章交货地点）。 |
| 2  | 录播显示器     | 11 | 台    |                              |
| 3  | 教学展播及资源系统 | 9  | 套    |                              |
| 4  | 团体辅导教学系统  | 1  | 套    |                              |
| 5  | 多色打印机     | 2  | 台    |                              |
| 6  | 3D 打印机    | 1  | 台    |                              |
| 7  | 黑白激光打印机   | 1  | 台    |                              |
| 8  | 存储服务器     | 1  | 台    |                              |
| 9  | 网络存储单元    | 1  | 台    |                              |
| 10 | 平台部署服务器   | 1  | 台    |                              |

合同履行期限：项目整体须在合同签订后 30 个日历天内完成全部设备的供货、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并交付采购人正常使用。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谈判。

本次采购项目不接受进口产品。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包括已经进入中国境内的进口产品。关于进口产品的相关规

定依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财库〔2007〕119号文）、《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号文）。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并提供资格证明文件：详见谈判文件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13.9。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 2.1 中小企业政策

因适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第六条第二款“（三）按照本办法规定预留采购份额无法确保充分供应、充分竞争，或者存在可能影响政府采购目标实现的情形”，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注：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或微型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2.2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4. 无重大违法失信不良信用记录。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响应文件解密结束后、评审前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上述网站信用信息查询结果的网页截图或网页打印稿作为证据留存。

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6年5月29日至2026年6月3日（北京时间，下同，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政府采购云平台（网址：<https://www.zcygov.cn>）。

**方式：**凡有意参加此次谈判的供应商，请于采购文件获取截止时间前，登陆政府采购云平台后绑定数字证书(CA)在平台获取采购文件（操作路径：登录政府采购云平台-项目采购-获取采购文件-找到本项目-点击“申请获取采购文件”），此方式获取

文件的供应商视为合法获取了本项目采购文件。此为参与谈判的唯一途径，电子响应文件制作需要基于政府采购云平台（网址：<https://www.zcygov.cn>）获取的采购文件编制。

注：各供应商应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注册成为政采云平台供应商，并完成CA数字证书申领（登陆政府采购云平台-我的工作台-CA管理<https://middle.zcygov.cn/ca/apply/choose>模块下进行操作）。政府采购云平台支持多家CA服务商（供应商请根据项目所在省份选择CA），由供应商自行选择。供应商已在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办理的CA可直接使用（2022年1月1日前办理的云南CA需到云南CA办理窗口进行升级），无需重复办理。未完成注册和未办理CA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谈判无效等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95763咨询。

**采购文件售价：免费。**

#### 四、响应文件提交

1. **截止时间：**2026年6月5日9点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登录政府采购云平台（网址：<https://www.zcygov.cn>）递交响应文件，各供应商需通过“政采云投标客户端”参与采购活动并递交响应文件。

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WIN7（64位）及以上操作系统。客户端请至政采云公司网站（<https://edu.zcygov.cn/luban/yunnan-dzjy-gys>）进行查看下载，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95763进行咨询。响应文件递交要求如下：

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所有电子响应文件的上传，网上确认电子签名，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文件上传的，视为撤回响应文件，谈判无效。供应商在政府采购云平台递交响应文件时，请填写参与远程解密活动经办人的联系方式。

#### 五、开启

1. **时间：**2026年6月5日9点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政府采购云平台（网址：<https://www.zcygov.cn>）。

3. **网上远程开标解密**

供应商登录政府采购云平台,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进入到“网上开标室”,根据网上远程解密要求,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在线解密等相关操作。若**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以上相关操作,则视为撤销其响应文件,不再进入评审阶段。**解密过程中**如有问题,可以发起在线异议,由采购代理机构给予对应的回复。

请参与本项目供应商提前熟悉网上开标的相关操作。在使用政府采购云平台时,请自行配备有音视频通话(带摄像头及话筒的电脑)功能的相应设备及稳定网络的环境下,并按政府采购云平台开标大厅中的提示完成响应文件的解密。

本次谈判、最后报价时间以政府采购云平台系统提示时间为准,电子响应文件解密后至项目评审结束,供应商需要在具备有摄像头及语音功能且互联网网络状况良好的电脑登录政府采购云平台(网址: <https://www.zcygov.cn>) 远程开标大厅参与本次谈判(含最后报价),否则后果自负。

##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 1. 投标(交易)保证金

本项目需交纳保证金金额为人民币 10000.00 元(大写:壹万元整),保证金到账(保函、保单提交)截止时间同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一致。参加本项目谈判的供应商,可以任意选择响应文件中载明的方式交纳保证金。

**保证金提交方式:**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银行转账等非现金形式提交。供应商可任意选择以下方法提交保证金:

(1) **银行转账:** 投标(交易)保证金应以供应商自身的名义提交,并且必须从其基本账户转出,不得以分支机构等其他名义提交(按照规定,供应商可以为自然人和允许分支机构参加的项目除外)。银行电子回执(单)等相关凭证须扫描至响应文件中(并注明采购项目编号和项目名称,内容须填写完整)。

保证金专用账户信息如下:

| 保证金专户 |               |
|-------|---------------|
| 开户名称  | 玉溪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
| 开户银行  | 中国农业银行玉溪人民路支行 |

|             |                   |
|-------------|-------------------|
| 保证金窗口联系人及电话 | 李老师 0877—6987085  |
| 银行账号        | 24050701040002562 |

注：到账时间以实际到达专用账户时间为准，未在响应截止时间前到账的保证金视为无效。未按时交纳投标（交易）保证金或未到达指定账户的，其资格审查不通过。为避免由于晚到账的原因造成谈判失败，请各供应商预留充足时间。在跨行转账时请考虑以下因素：1. 按照人民银行相关规定，跨行转账在工作日下午 4 点 30 分前办理手续，可以保证实时跨行到账；2. 对未足额提交投标（交易）保证金的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视其为不响应谈判条件而予以拒绝。

（2）保函、保证保险：保函申请人必须是投标人，受益人必须是采购人，保证人必须是投标人基本账户的开户银行；银行保函必须正确填写受益人和申请人的全称，并与招标文件规定的名称一致，以免造成投标无效；保证保险须按照国家关于保证保险的要求购买保证保险。保险受益人（采购人）：玉溪市特殊教育学校（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530400431986385E）。采用银行保函或保证保险或其他非现金方式提供投标保证金按照国家现行规定实施，其中银行保函或保证保险可实行线下购买银行保函或保证保险。保单（保函）扫描件应随投标文件一起递交。

## 2. 采购信息发布媒体

凡与本项目有关的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云南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yngp.com/>）上发布公告的形式送达所有与通知有关的已获取谈判文件的潜在供应商，而不再用其他方式通知，请各供应商注意随时留意以上网站公告，因供应商不留意网站公告，导致其谈判无效的由供应商自负，采购代理机构不予承担任何责任。同时发布关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事宜公告，各供应商应在递交响应文件前随时查看，以获取最新信息。

##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玉溪市特殊教育学校  
地址：云南省玉溪市红塔区康井路 44 号  
联系方式：0877-2611598

###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玉溪市政府采购和出让中心

地 址：玉溪市红塔区玉龙路 2 号六楼 618 室

联系方式：0877-6987075 6987081

###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杨福发 张瑶 李明

电 话：0877-6987075

玉溪市政府采购和出让中心

2026 年 5 月 29

日